

证券代码：301368

证券简称：丰立智能

公告编号：2025-008

浙江丰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丰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05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社会公开发行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01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22.33 元，共计募集资金 67,213.3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5,340.25 万元（承销保荐费总额为 5,528.93 万元，其中本公司已预付 188.68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61,873.05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694.27 万元及预付的承销保荐费 188.68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8,990.1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702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8,990.10

项 目		序号	金 额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41,294.52
	利息收入净额	B2	693.71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4,204.32
	利息收入净额	C2	224.99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55,498.84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918.70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4,409.96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4,409.96
差异		G=E-F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6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丰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募集资金专户88010122000754090，因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公司已于2023年5月17日对该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4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院桥支行[注 1]	19916001040020605	35,613,334.1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院桥支行[注 1]	19916001040026669	6,827,084.6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574900055110201	1,659,218.3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	574900055110501	0.02	
合 计		44,099,637.17	

[注 1]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院桥支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黄岩支行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院桥支行的上级银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公告附件 1。
- 2. 本期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经公司 2023 年 1 月 1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公司 2023 年 2 月 8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5,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3 年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 5,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经公司 2023 年 8 月 24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公司 2023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5,990.10 万元用于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精密传动齿轮制造项目”。2024 年公司实际使用超额募集资金 12,190.80 万元用于“新能源汽车精密传动齿轮制造项目”。

(3) 经公司 2024 年 8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4 年公司实际使用超额募集资金 2,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归还。

(4) 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公司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24 年公司实际使用超额募集资金 3,000.00 万元用于购买理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理财已赎回。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 本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中的 6,000.00 万元用于研发中心升级项目的建设，系为了提高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及技术水平，持续提高公司长期竞争力，该项目本身不会直接产生效益。

2. 本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中的 7,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超募资金中的 5,00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要，提升公司资金实力，进一步降低财务风险，改善财务结构，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丰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丰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8,990.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204.3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498.8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注 3]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 否发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小模数精密齿轮及精密机械件扩产项目	否	14,000.00	14,000.00	232.95	13,877.16	99.12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否
小型精密减速器升级及改造项目（齿轮箱升级及改造项目）[注 1]	否	11,000.00	11,000.00	575.23	11,043.99	100.4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	—	否
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否	6,000.00	6,000.00	1,205.34	2,656.66	44.28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注 2]	否	7,000.00	7,000.00		7,007.32	100.10	2023 年 3 月 21 日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小计		38,000.00	38,000.00	2,013.52	34,585.13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100.00	2023 年 2 月 14 日	—	—	否
新能源汽车精密传动齿轮制造项目	否	15,990.10	15,990.10	12,190.80	15,913.71	99.5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否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1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公司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以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使用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4 年公司实际使用超额募集资金 3,000.00 万元、其他项目募集资金 3,500.00 万元，共 6,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理财已赎回。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净额 58,990.1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产生利息收入净额 918.70 万元，已使用 12,007.32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中 7.32 万元系补流资金账户利息收入净额转出补充流动资金），已使用募集资金 43,491.52 万元（含已置换部分）用于募投项目建设。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4,409.96 万元，其中 165.92 万元将用于小模数精密齿轮及精密机械件扩产项目，3,561.33 万元将用于研发中心升级项目，682.71 万元将用于新能源汽车精密传动齿轮制造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小型精密减速器升级及改造项目（齿轮箱升级及改造项目）的资金剩余 0.02 元，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账户剩余利息收入 43.99 万元转出用于补充项目投入，故累计投入金额超过募投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43.99 万元。

[注 2]截至 2023 年 3 月 21 日补充流动资金募投项目的资金已按规定用途使用完毕，账户剩余利息收入 7.32 万元转出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对该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故累计投入金额超过募投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7.32 万元。

[注 3] 小模数精密齿轮及精密机械件扩产项目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99.12%，公司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小型精密减速器升级及改造项目（齿轮箱升级及改造项目）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100.40%，公司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新能源汽车精密传动齿轮制造项目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99.52%，公司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截至期末募集资金投资进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在公告的时间内基本完成，剩余资金缺口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市场环境等多方面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